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及风险提示

1、本公告所述《富裕县全域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书》约定，公司与黑龙江省富裕县人民政府将在生物质资源综合利用全产业链一体化投资、生物质能源投资领域、生态环境综合整治投资领域、城区开发区市政 PPP 投资领域进行合作，项目总投资额预计 20 亿元人民币。

2、本公告所述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仅为推进双方相关合作的框架性文件，未涉及具体合作及投资协议，具体投资规模、项目实施等事宜尚需双方进一步协商确定，正式合作及投资协议签订时间、内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特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公告所述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为双方关于战略合作的原则性、框架性约定，是双方就项目合作达成的初步共识，战略合作相关投资事宜涉及具体细节较多，目前双方具体合作方式及时限尚未确定。本公告所述框架协议书签署对公司 2017 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一、交易概述

近日，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迪桑德”或“公司”）与黑龙江省富裕县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富裕县政府”）在北京市签署了《富裕县全域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书》（以下简称“框架协议”）。

富裕县全域战略合作项目包括生物质全产业链交易电商平台及产业链金融平台建设项目、生物质农林废弃物资源收储运体系建设及生活垃圾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生物质产品制备及消纳体系建设项目、以公司投资生物质能源综合利用项目为核心的可再生能源循环经济示范区投资建设项目等，预计总投资 20 亿元人民币（投资额以双方签订的投资合作协议约

定投资额累加总额为准)。框架协议只作为公司与富裕县政府的合作意向，具体项目的合作事宜，由双方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前提下推进和实施，并以双方正式签署的具体项目合作协议为准。

二、框架协议签署双方基本情况介绍

1、甲方：富裕县人民政府；

县长：邹浩；

法定地址：齐齐哈尔市富裕县富裕镇；

主营业务：政府机构，无主营业务。

2、乙方：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文一波；

注册地址：湖北宜昌市沿江大道 114 号；

注册资本：85,429.758 万元；

主营业务：城市垃圾及工业固体废弃物处置及危险废弃物处置及回收利用相关配套设施设计、建设、投资、运营管理、相关设备的生产与销售、技术咨询及配套服务；环卫项目投资建设、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电力工程施工与设计；城市基础设施（含 市政给排水、污水处理）、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含园林、绿化、水体处理）技术研发、投资、建设、运营；市政工程施工与设计；环境工程设计；道路工程施工与设计；土木工程建筑；房屋工程建筑；高科技产品开发；信息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3、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与上市公司发生的购销金额：

2016 年 7 月，富裕县人民政府授权富裕县环境卫生管理处与公司签署了《富裕县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委托运营服务协议》，富裕县环境卫生管理处将富裕县城生活垃圾填埋场及配套设施渗滤液处理站授权公司托管运营，由公司收取委托运营服务费，委托运营期暂定为 9 年。除上述交易外，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公司未与富裕县政府发生其他交易事项。

4、履约能力分析：富裕县政府为政府机构，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5、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富裕县政府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投资合作领域及规模

物质资源综合利用全产业链一体化投资领域、生物质能源投资领域、生态环境综合整治投资领域、城区开发区市政 PPP 投资领域等。如因富裕县政府原因或政策导向、资源量不足

等因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相应规模的，公司有权要求顺延，时限由双方另行商定。

（二）投资合作内容

1、生物质资源综合利用全产业链一体化投资领域

（1）生物质全产业链交易电商平台及产业链金融平台建设

为构建生物质资源综合利用全产业链一体化体系，公司负责在富裕县投资生物质全产业链电商交易、产业链金融平台，组建全县生物质收储运及生产经营管理团队，富裕县政府负责协助，争取为全县最大程度生物质收集及处置、综合利用创造条件。

（2）生物质农林废弃物资源收储运体系建设及生活垃圾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特许经营

富裕县政府同意公司在富裕县境内拥有秸秆等农林废弃物的经营利用权，非经公司同意，富裕县政府不得再建以秸秆为原料的生产性企业。

①**生物质农林废弃物资源收储运体系建设**：协议双方共同选择生物质废弃物（如秸秆、树皮等）收储运特许经营可合作方，并签订经营合作协议。

②**生活垃圾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特许经营**：公司经与富裕县政府进一步商议获取城乡环卫一体化特许经营权，批量投放相应环保设备、车辆，承接城区、开发区、乡镇、农村全县生活垃圾及畜禽粪便收集、转运、中转站建设运营、公厕托管及建设运营、城区道路清扫保洁等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

（3）生物质产品制备及消纳体系建设

①**生物质成型颗粒、压块制备**：公司将特许经营合作方收集到的生物质农林废弃物原料，采取集中处置或在各乡镇选址独资或选择合适合作伙伴合资投资建设生物质成型颗粒、压块制备厂，富裕县政府负责对所选择合作伙伴进行监管，公司负责设备投资、技术培训、经营管理、产品销售或代销等。

②**人口聚集区燃煤锅炉节能改造及生物质供暖**：依据协议双方商定的生物质锅炉节能改造及生物质供暖投资建设协议约定，富裕县政府负责出台燃煤锅炉淘汰改造政策将富裕县城郊、乡镇及乡镇所在学校、医院和新农村试验点等人口聚集区现有燃煤锅炉集中供暖体系按环保要求进行生物质锅炉替代节能改造。

③**生物质秸秆及畜禽粪污协同处理**：采用 B00（建设-拥有-经营）模式开展合作，公司负责在富裕绿能生物质电厂旁边选址投资建设生物质秸秆及畜禽粪污协同处理大型沼气工程。

④**生物质气炭联产项目投资建设、产品生产及销售**：公司选址投资建设生物质气炭联产项目，对所收集生物质原料、成型燃料进行裂解气化、碳化，所产生裂解气进行焚烧并网

发电，并对生产的活性炭或生物质炭进行销售。

⑤有机育秧盘基质厂投资、生产及销售：公司与国内经验丰富的制秧盘技术研发机构合作投资建设水稻有机育秧盘生产线，公司与制秧盘机构签订长期的合作协议，由双方协商育秧盘销售事宜，富裕县政府负责鼓励农户使用、推广。

(4) 以公司投资生物质能源综合利用项目为核心的可再生能源循环经济示范区投资建设

富裕县政府负责构建富裕绿色、生态、循环经济示范区，公司负责进行示范区产业规划、招商引资，投资可投资建设产业。公司可投资建设配套的小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给排水系统、马路修复、自来水厂及供给系统、村落修复等多个服务项目。

前述投资及合作子项目均需以另行签订的投资合作协议为准。

2、富裕县生态环境综合整治投资领域

(1) 城区、园区、乡镇水生态项目

投资建设市政污水处理厂和工业污水处理厂、小城镇污水处理及自来水厂，并可托管现有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对现有污水处理厂进行提标改造。

(2) 城区、园区、乡镇生态环境整治提升项目

对城区、园区、乡镇黑臭水体整治、河道疏浚、景观带绿化带、生态公园改造建设等生态环境综合整治提升项目进行投资建设、管理，根据项目性质，可采用 BOT、PPP 等投资合作模式。

3、城区、园区市政设施配套、智慧城市投资合作领域

采用 PPP 合作模式及特许经营 BOT 模式，投资特定区域增量市政道路及路灯公交站牌、综合管网管廊、给排水管线、充电桩及换电站等相关市政基础设施配套系列项目，按需适时针对富裕县全县域分期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4、总投资额：前述战略合作协议涉及子项目预计总投资 20 亿元人民币左右，以各方后续签订的投资合作协议约定投资额累加总额为准。

(三) 双方及其他合作方的责任、义务及权利

1、富裕县政府负责为公司及其他合作方提供立项支持和快捷审批服务，全程做好组织协调和项目推进工作。

2、富裕县政府要创造良好的投资环境，对公司及其他合作方项目实行挂牌保护，严厉打击影响项目建设的违法、违规行为。

3、富裕县政府负责监督、构建和谐、公平、公正的多方交易体系，并制定一定交易规

则、扶持补贴政策。

4、公司依据各项目可投资实施性，以具体协议约定，有权分阶段、分期进行投资，富裕县政府负责提供相关支持，不对公司及其他合作方投资建设过程具体环节进行干涉。

5、公司及其他合作方要按富裕县政府规划要求，并结合具体推广情况逐步开展工作，达到预定的投资额。

四、框架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告所述合作框架协议旨在实现各方资源整合、优势互补，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战略规划；合作框架协议所涉项目未来如能落地实施，项目建设及运营将对公司今后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本次框架协议签署及履约对公司业务独立性无任何影响，预计对公司2017年度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五、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合作框架协议仅为协议各方合作的意向性约定，具体协议签署以及实施方案尚未落实，有待在合作具体条件达成时另行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届时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富裕县全域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书》。

特此公告。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